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號5樓

電話：(02)2219-16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48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6~58		二七
(八) 質押之資產	58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二九
(十) 其 他	49~56、58~60		二五~二六、 三十~三二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2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3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1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61、64		三三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7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寄銷收入認列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部分客戶簽訂寄銷合約，相關收入認列係以雙方定期對帳確認已完成履約義務後方可認列收入。因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銷貨收入認列可能存有期間性差異的情形，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寄銷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上述客戶之合約條款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評估遵循 IFRS 15 情形；針對接近資產負債表日之寄銷交易與雙方對帳資料進行核對與驗證以確認該收入認列條件已符合會計政策之規定且收入認列之期間歸屬是否適切。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及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54,446	11	\$ 84,463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九)	99,095	3	105,33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484,701	44	1,027,491	3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二七)	9,848	-	1,93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1,587	-	19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	-	4,92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935,378	28	952,617	3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2,103	-	6,07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	134,375	4	139,696	5
1481	待退回產品權利(附註四、十五及二一)	88,307	3	124,820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109,840</u>	<u>93</u>	<u>2,447,547</u>	<u>9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2,356	-	2,48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1,169	-	11,14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147,633	5	149,078	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3,016	1	36,511	1
1801	電腦軟體(附註四及十四)	342	-	43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2,051	-	14,523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17,704	1	16,89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040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9,311</u>	<u>7</u>	<u>231,060</u>	<u>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329,151</u>	<u>100</u>	<u>\$ 2,678,60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 525,597	16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六)	3	-	68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16	-	61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1,144,045	34	915,258	3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397	-	42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246,915	7	278,441	1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4,091	1	14,03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八及二一)	333,153	10	402,677	15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270,217</u>	<u>68</u>	<u>1,611,526</u>	<u>60</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0,051	1	23,52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4,325	-	5,252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八)	42	-	4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418</u>	<u>1</u>	<u>28,81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284,635</u>	<u>69</u>	<u>1,640,344</u>	<u>61</u>
	股本(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	908,896	27	908,896	34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4,164	1	34,164	1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8,600	-	8,600	1
3240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46	-	46	-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24,608	1	24,608	1
3200	資本公積合計	<u>67,418</u>	<u>2</u>	<u>67,418</u>	<u>3</u>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81	-	953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865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1,845	2	63,861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71,191</u>	<u>2</u>	<u>64,814</u>	<u>2</u>
3400	其他權益(附註二十)	(2,989)	-	(2,865)	-
3XXX	權益總計	<u>1,044,516</u>	<u>31</u>	<u>1,038,263</u>	<u>3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329,151</u>	<u>100</u>	<u>\$ 2,678,60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康



會計主管：何秉海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4100	\$ 9,692,288	100	\$ 9,425,314	100
4800	7,897	-	8,150	-
4000	<u>9,700,185</u>	<u>100</u>	<u>9,433,464</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二）				
5110	9,287,868	96	9,019,504	95
5800	4,322	-	920	-
5000	<u>9,292,190</u>	<u>96</u>	<u>9,020,424</u>	<u>95</u>
5900	<u>407,995</u>	<u>4</u>	<u>413,040</u>	<u>5</u>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九、二二及二七）				
6400	364,241	4	370,271	4
6450	(2,385)	-	(696)	-
6000	<u>361,856</u>	<u>4</u>	<u>369,575</u>	<u>4</u>
6900	<u>46,139</u>	<u>-</u>	<u>43,465</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七、十一、二二、二七及三二）				
7010	5,471	-	9,641	-
7020	(4,054)	-	20,543	-
7050	(6,483)	-	(2,688)	-
7100	614	-	437	-
7070	29	-	(17)	-
7000	<u>(4,423)</u>	<u>-</u>	<u>27,916</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1,716	-	\$ 71,381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8,366)	-	(17,051)	-
8200	本期淨利	<u>33,350</u>	-	<u>54,330</u>	<u>1</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 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368	-	1,19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24)	-	(38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74)	-	(23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u>170</u>	-	<u>568</u>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3,520</u>	-	<u>\$ 54,898</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37</u>		<u>\$ 0.60</u>	
9810	稀 釋	<u>\$ 0.37</u>		<u>\$ 0.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康



會計主管：何秉海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			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權益總額
			發行	溢價	庫藏股交易		處分資產增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8,896	\$ 34,164	\$ 8,600	\$ 46	\$ 24,608	\$ -	\$ -	\$ 9,530	(\$ 2,479)	\$ 983,365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953	-	(953)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	-	54,330	-	54,330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954	(386)	568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5,284	(386)	54,898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08,896	34,164	8,600	46	24,608	953	-	63,861	(2,865)	1,038,263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528	-	(5,528)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865	(2,865)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27,267)	-	(27,267)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	-	33,350	-	33,350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94	(124)	170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33,644	(124)	33,52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08,896	\$ 34,164	\$ 8,600	\$ 46	\$ 24,608	\$ 6,481	\$ 2,865	\$ 61,845	(\$ 2,989)	\$ 1,044,5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康



會計主管：何秉海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1,716	\$ 71,38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668	24,290
A20200	攤銷費用	331	94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385)	(696)
A20900	財務成本	6,483	2,688
A21200	利息收入	(614)	(43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之份額	(29)	1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88	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239	(40,337)
A31150	應收帳款	(454,825)	144,56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18)	(1,83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94)	426
A31200	存 貨	17,239	(154,440)
A31230	預付款項	3,974	(4,60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含待退回產品 權利）	41,834	29,640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65)	68
A32130	應付票據	(601)	(58)
A32150	應付帳款	228,787	103,28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923)	86,7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9,524)	85,26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59)	(5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96,478)	346,37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14	4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86)	(2,576)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4,926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7,024)	344,2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403)	(\$ 13,19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69)	(11,32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2	1,35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42)	(36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04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492)	(23,5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25,597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56,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9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831)	(15,71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7,26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3,499	(271,81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9,983	48,89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463	35,56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4,446	\$ 84,4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陳文康



會計主管：何秉海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 84 年 11 月奉准設立，主要業務為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90 年 8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現已更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簡稱證期局）核准本公司股票上櫃，同年 10 月股票正式掛牌公開買賣。

本公司為擴大經營規模、降低成本、提升營運績效，於 91 年 9 月 1 日合併天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92 年 4 月 1 日合併數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甲尚股份有限公司之視訊設備買賣部。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1)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2)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3)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

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不包括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設備及周邊產品之銷售。由於電子設備及周邊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網路銷售之電子設備及周邊產品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

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售後租回交易中資產之移轉若符合 IFRS 15 之銷售，本公司僅就移轉給買方之部分認列相關出售損益，並就非市場行情之條款進行調整以按公允價值衡量銷售價格。資產之移轉若不符合 IFRS 15 之銷售，交易係視為融資。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935,378 仟元及 952,617 仟元（係分別扣除備抵跌價損失 37,370 仟元及 29,900 仟元後之淨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10	\$ 1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54,336</u>	<u>84,353</u>
	<u>\$ 354,446</u>	<u>\$ 84,46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u>\$ 3</u>	<u>\$ 68</u>
流動	<u>\$ 3</u>	<u>\$ 68</u>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從事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淨損分別為 596 仟元及 1 仟元，帳列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及淨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項下。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11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2.01.19	USD 200 /NTD 6,138
<u>110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26	USD 1,000 /NTD 27,719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u>\$ 2,356</u>	<u>\$ 2,480</u>
<u>權益工具投資</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普通股 新儲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356</u>	<u>\$ 2,480</u>

本公司於92年4月與數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而取得新儲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99,124	\$ 105,363
減：備抵損失	(29)	(29)
	<u>\$ 99,095</u>	<u>\$ 105,334</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1,487,939	\$ 1,029,41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48	1,930
減：備抵損失	(3,238)	(1,920)
	<u>\$ 1,494,549</u>	<u>\$ 1,029,421</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1,587</u>	<u>\$ 193</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6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評估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外部票信查詢、同業照會、審閱客戶財報相關資料以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不定期檢視，其中 80% 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依本公司所使用之授信制度及評等結果係屬最佳信用等級。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之財務處信用帳務管理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將重分類至催收款（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五。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超過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5%	0.68%~48.21%	100%	
總帳面金額	\$ 1,416,281	\$ 81,506	\$ -	\$ 1,497,7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09)	(2,529)	-	(3,238)
攤銷後成本	<u>\$ 1,415,572</u>	<u>\$ 78,977</u>	<u>\$ -</u>	<u>\$ 1,494,54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超過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	0.25%~29.17%	100%	
總帳面金額	\$ 932,172	\$ 99,169	\$ -	\$ 1,031,3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3)	(1,827)	-	(1,920)
攤銷後成本	<u>\$ 932,079</u>	<u>\$ 97,342</u>	<u>\$ -</u>	<u>\$ 1,029,421</u>

應收票據、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29	\$ 1,920	\$ 67,345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318	-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	(3,703)
期末餘額	<u>\$ 29</u>	<u>\$ 3,238</u>	<u>\$ 63,642</u>

	110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29	\$ 7,631	\$ 62,330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	5,015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5,711)	-
期末餘額	<u>\$ 29</u>	<u>\$ 1,920</u>	<u>\$ 67,345</u>

十、存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u>\$ 935,378</u>	<u>\$ 952,617</u>

111 及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10,635 仟元及(17,028)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要係本公司 110 年度陸續出清呆滯存貨。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 11,169</u>	<u>\$ 11,140</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以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29 仟元及(17)仟元。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自 用	\$ 132,237	\$ 130,354
營業租賃出租	<u>15,396</u>	<u>18,724</u>
	<u>\$ 147,633</u>	<u>\$ 149,078</u>

(一) 自 用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 地	\$ 101,563	\$ 101,563
房屋及建築	22,641	23,818
電腦設備	1,044	873
運輸設備	2,133	1,597
生財設備	3,762	1,740
租賃改良	<u>1,094</u>	<u>763</u>
	<u>\$ 132,237</u>	<u>\$ 130,354</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1,563	\$ 39,310	\$ 12,548	\$ 13,774	\$ 8,476	\$ 6,840	\$ 182,511
增 添	-	-	609	1,040	3,160	714	5,523
處 分	-	-	(349)	-	(348)	(114)	(81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563</u>	<u>\$ 39,310</u>	<u>\$ 12,808</u>	<u>\$ 14,814</u>	<u>\$ 11,288</u>	<u>\$ 7,440</u>	<u>\$ 187,223</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5,492)	(\$ 11,675)	(\$ 12,177)	(\$ 6,736)	(\$ 6,077)	(\$ 52,157)
處 分	-	-	331	-	348	44	723
折舊費用	-	(1,177)	(420)	(504)	(1,138)	(313)	(3,55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669)</u>	<u>(\$ 11,764)</u>	<u>(\$ 12,681)</u>	<u>(\$ 7,526)</u>	<u>(\$ 6,346)</u>	<u>(\$ 54,986)</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01,563	\$ 39,310	\$ 12,578	\$ 3,870	\$ 7,556	\$ 6,726	\$ 171,603
增 添	-	-	110	265	920	114	1,409
處 分	-	-	(140)	-	-	-	(140)
重 分 類	-	-	-	9,639	-	-	9,63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563</u>	<u>\$ 39,310</u>	<u>\$ 12,548</u>	<u>\$ 13,774</u>	<u>\$ 8,476</u>	<u>\$ 6,840</u>	<u>\$ 182,511</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4,315)	(\$ 11,129)	(\$ 2,199)	(\$ 5,991)	(\$ 5,835)	(\$ 39,469)
處 分	-	-	137	-	-	-	137
折舊費用	-	(1,177)	(683)	(339)	(745)	(242)	(3,186)
重 分 類	-	-	-	(9,639)	-	-	(9,63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5,492)</u>	<u>(\$ 11,675)</u>	<u>(\$ 12,177)</u>	<u>(\$ 6,736)</u>	<u>(\$ 6,077)</u>	<u>(\$ 52,15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29~33年
電腦設備	3~5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110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增加係因使用權資產－運輸設備於租賃期滿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運輸設備。

(二) 營業租賃出租

	<u>辦 公 設 備</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334
增 添	<u>4,880</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21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10
折舊費用	<u>8,208</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818</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553
增 添	<u>11,781</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33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48
折舊費用	<u>4,962</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10</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設備，租賃期間為 3~5 年。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 10,017	\$ 7,706
第 2 年	6,675	7,227
第 3 年	4,471	3,885
第 4 年	<u>854</u>	<u>2,430</u>
	<u>\$ 22,017</u>	<u>\$ 21,24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3~5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23,016</u>	<u>\$ 36,51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1,413</u>	<u>\$ 31,086</u>
建築物	\$ 14,908	\$ 14,375
運輸設備	-	1,767
	<u>\$ 14,908</u>	<u>\$ 16,142</u>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4,091</u>	<u>\$ 14,036</u>
非流動	<u>\$ 10,051</u>	<u>\$ 23,52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01%~1.23%	1.08%~1.23%
運輸設備	-	8.8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倉庫使用，租賃期間為 1~6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本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做為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 5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得選擇以約定之金額購買該運輸設備。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u>	<u>\$ 45</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43</u>	<u>\$ 55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5,630)</u>	<u>(\$ 16,763)</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u>\$ 342</u>	<u>\$ 431</u>
<u>成 本</u>		<u>金 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219
單獨取得		242
處 分		(2,25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788)
攤銷費用		(331)
處 分		<u>2,251</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68)</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140
單獨取得		368
處 分		(28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21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131)
攤銷費用		(946)
處 分		<u>289</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788)</u>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1~5年

十五、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133,620	\$ 138,331
待退回產品權利（附註二一）	88,307	124,820
存出保證金	17,704	16,897
預付款項	2,103	6,077
暫付款	755	1,365
預付設備款	5,040	-
催收款（附註九）	63,642	67,345
減：備抵損失	(<u>63,642</u>)	(<u>67,345</u>)
	<u>\$ 247,529</u>	<u>\$ 287,490</u>
流動	\$ 224,785	\$ 270,593
非流動	<u>22,744</u>	<u>16,897</u>
	<u>\$ 247,529</u>	<u>\$ 287,490</u>

存出保證金中屬假扣押及銷售合約擔保金之金額 111 及 110 年度皆為 1,500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482,000	\$ -
購料借款	<u>43,597</u>	<u>-</u>
	<u>\$ 525,597</u>	<u>\$ -</u>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為 1.69%~1.97% 及 1.00%~1.10%。

購料借款之利率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為 1.78%~6.08% 及 1.00%。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16	\$ 617
應付帳款	<u>1,144,045</u>	<u>915,258</u>
	<u>\$ 1,144,061</u>	<u>\$ 915,875</u>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30 天至 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回饋金	\$ 172,085	\$ 201,10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9,302	40,961
應付運費	2,349	4,957
應付員工酬勞	2,219	3,797
應付勞務費	2,422	2,673
應付退休金	1,971	1,900
代收款	1,614	1,405
應付董監事酬勞	444	759
應付進出口費用	1,177	652
其他	23,332	20,237
	<u>\$ 246,915</u>	<u>\$ 278,441</u>
<u>其他負債</u>		
暫收款	\$ 237,822	\$ 267,136
退款負債(附註二一)	92,075	130,335
預收款項	3,256	5,205
存入保證金	42	42
其他	-	1
	<u>\$ 333,195</u>	<u>\$ 402,719</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u>\$ 246,915</u>	<u>\$ 278,441</u>
—其他負債	<u>\$ 333,153</u>	<u>\$ 402,677</u>
<u>非流動</u>		
—其他應付款	<u>\$ -</u>	<u>\$ -</u>
—其他負債	<u>\$ 42</u>	<u>\$ 42</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035)	(\$ 26,58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9,710</u>	<u>21,337</u>
提撥短絀	(<u>4,325</u>)	(<u>5,25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4,325</u>)	(\$ <u>5,25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	(\$ 28,916)	\$ 21,914	(\$ 7,00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4)	-	(44)
利息(費用)收入	(<u>145</u>)	<u>111</u>	(<u>34</u>)
認列於損益	(<u>189</u>)	<u>111</u>	(<u>7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2	33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676)	-	(676)
精算利益—財務			
假設變動	415	-	41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121</u>	<u>-</u>	<u>1,12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60</u>	<u>332</u>	<u>1,192</u>
雇主提撥	-	636	636
福利支付	<u>1,656</u>	(<u>1,656</u>)	<u>-</u>
110年12月31日	(\$ <u>26,589</u>)	\$ <u>21,337</u>	(\$ <u>5,25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11年1月1日	<u>(\$ 26,589)</u>	<u>\$ 21,337</u>	<u>(\$ 5,25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3)	-	(43)
利息(費用)收入	<u>(166)</u>	<u>135</u>	<u>(31)</u>
認列於損益	<u>(209)</u>	<u>135</u>	<u>(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663	1,66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78)	-	(78)
精算利益—財務 假設變動	2,194	-	2,19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411)</u>	<u>-</u>	<u>(3,41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295)</u>	<u>1,663</u>	<u>368</u>
雇主提撥	-	633	633
福利支付	<u>4,058</u>	<u>(4,058)</u>	<u>-</u>
111年12月31日	<u>(\$ 24,035)</u>	<u>\$ 19,710</u>	<u>(\$ 4,32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u>\$ -</u>	<u>\$ -</u>
營業費用	<u>74</u>	<u>78</u>
	<u>\$ 74</u>	<u>\$ 7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375%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679</u>)	(\$ <u>822</u>)
減少 0.25%	<u>\$ 704</u>	<u>\$ 85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687</u>	<u>\$ 829</u>
減少 0.25%	(\$ <u>665</u>)	(\$ <u>80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638</u>	<u>\$ 61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47年	12.51年

二十、權益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普通股	\$ 908,896	\$ 908,896
資本公積	67,418	67,418
保留盈餘	71,191	64,814
其他權益	(<u>2,989</u>)	(<u>2,865</u>)
	<u>\$ 1,044,516</u>	<u>\$ 1,038,263</u>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70,000</u>	<u>170,000</u>
額定股本	<u>\$ 1,700,000</u>	<u>\$ 1,7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0,890</u>	<u>90,890</u>
已發行股本	<u>\$ 908,896</u>	<u>\$ 908,89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另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8,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股票發行溢價	\$ 34,164	\$ 34,164
庫藏股票交易	8,600	8,600
處分資產增益	46	46
其他	<u>24,608</u>	<u>24,608</u>
	<u>\$ 67,418</u>	<u>\$ 67,41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依前述 1.至 4.項順序分派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及資金需求情形，並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分配予股東，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率以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自 110 年 12 月 31 日廢止)、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自 110 年 12 月 31 日廢止)、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1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7 日及 110 年 7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28	\$ 953	\$ -	\$ -
特別盈餘公積	2,865	-	-	-
現金股利	27,267	-	0.3	-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364	\$ -
特別盈餘公積	124	-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u>2,865</u>	<u>-</u>
期末餘額	<u>\$ 2,865</u>	<u>\$ -</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865)	(\$ 2,479)
本期產生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24)	(386)
期末餘額	<u>(\$ 2,989)</u>	<u>(\$ 2,865)</u>

二一、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9,692,288	\$ 9,425,314
其他營業收入	<u>7,897</u>	<u>8,150</u>
	<u>\$ 9,700,185</u>	<u>\$ 9,433,464</u>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依商業慣例，本公司接受電子設備及周邊產品之退貨，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本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退貨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相關待退回產品權利。請參閱附註十五及十八。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5,231	\$ 5,300
逾期負債轉列其他收入	-	1,065
其他	<u>240</u>	<u>3,276</u>
	<u>\$ 5,471</u>	<u>\$ 9,64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損益	(\$ 3)	(\$ 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8)	(3)
賠償收入	-	17,000
什項支出	(10)	(15)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u>(3,953)</u>	<u>3,629</u>
	<u>(\$ 4,054)</u>	<u>\$ 20,543</u>

其他利益及損失－賠償收入係 110 年度與前經理人訴訟案件收取之和解賠償款。

(三)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6,056	\$ 2,210
租賃負債利息	356	447
財務費用	<u>71</u>	<u>31</u>
	<u>\$ 6,483</u>	<u>\$ 2,688</u>

(四)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u>\$ 614</u>	<u>\$ 437</u>

(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回升利 益)	<u>\$ 10,635</u>	<u>(\$ 17,028)</u>

(六)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760	\$ 8,148
使用權資產	14,908	16,142
無形資產	<u>331</u>	<u>946</u>
合計	<u>\$ 26,999</u>	<u>\$ 25,23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6,668</u>	<u>24,290</u>
	<u>\$ 26,668</u>	<u>\$ 24,29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331</u>	<u>946</u>
	<u>\$ 331</u>	<u>\$ 946</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6,351	\$ 203,90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800	7,51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u>74</u>	<u>78</u>
	<u>7,874</u>	<u>7,59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04,225</u>	<u>\$ 211,5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04,225</u>	<u>211,503</u>
	<u>\$ 204,225</u>	<u>\$ 211,503</u>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及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5%	5%
董監事酬勞	1%	1%

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2,219	\$ 3,797
董監事酬勞	444	75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416)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981)	(429)
以前年度調整	429	-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398)	(16,62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	(\$ 8,366)	(\$ 17,05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1,716	\$ 71,38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343)	(\$ 14,27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	(124)	(481)
未分配盈餘加徵	(981)	(429)
免稅所得	6	(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6	(1,86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366)	(\$ 17,051)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u>74</u>)	(\$ <u>23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u>	\$ <u>4,92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6,397</u>	\$ <u>42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5,980	\$ 1,494	\$ -	\$ 7,474
備抵呆帳	3,095	(63)	-	3,032
其他	2,119	(500)	(74)	1,545
虧損扣抵	<u>3,329</u>	<u>(3,329)</u>	<u>-</u>	<u>-</u>
	<u>\$ 14,523</u>	<u>(\$ 2,398)</u>	<u>(\$ 74)</u>	<u>\$ 12,051</u>

110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0,061	(\$ 4,081)	\$ -	\$ 5,980
備抵呆帳	6,963	(3,868)	-	3,095
其他	2,760	(403)	(238)	2,119
虧損扣抵	<u>11,599</u>	<u>(8,270)</u>	<u>-</u>	<u>3,329</u>
	<u>\$ 31,383</u>	<u>(\$ 16,622)</u>	<u>(\$ 238)</u>	<u>\$ 14,523</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超限數	<u>\$ 47,787</u>	<u>\$ 53,767</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0.37</u>	<u>\$ 0.60</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7</u>	<u>\$ 0.60</u>
 <u>本期淨利</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3,350</u>	<u>\$ 54,33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3,350</u>	<u>\$ 54,330</u>
 <u>股 數</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0,890	90,89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員工酬勞	<u>90</u>	<u>9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0,980</u>	<u>90,98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3	\$ -	\$ 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356	\$ 2,356

110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68	\$ -	\$ 6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480	\$ 2,480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2,4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4)
年底餘額	<u>\$ 2,356</u>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2,8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86)
年底餘額	<u>\$ 2,480</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衍生工具－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法：係由評估標的相同或類似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市場乘數進行評估而得。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 3 等級之權益工具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參考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投資標的之淨資產價值及交易對手報價，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5.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投資管理部門確認評價資料來源係可靠、獨立、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進行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無使用自建評價模型，故無需執行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1,967,381	\$ 1,236,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2,356	2,48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	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154,437	1,461,49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暫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短期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資 產</u>		
美 金	\$ 16,204	\$ 8,090
<u>負 債</u>		
美 金	59,765	37,116
港 幣	111	100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 美元	\$ 3	\$ 68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美金對新台幣（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金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1%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美金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1%時，其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299)	(\$ 10)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24,142	\$ 37,56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525,597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420 仟元及 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每年亦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並未特別集中於單一交易對象，且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因此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應收帳款重大信用暴險情事。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355,862	\$ 166,811	\$ 106,125	\$ 42	\$ 1,628,840
浮動利率工具	2.12%	525,597	-	-	-	525,597
固定利率工具	1.01~1.23%	<u>1,251</u>	<u>3,731</u>	<u>9,307</u>	<u>10,114</u>	<u>24,403</u>
		<u>\$ 1,882,710</u>	<u>\$ 170,542</u>	<u>\$ 115,432</u>	<u>\$ 10,156</u>	<u>\$ 2,178,84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326,308	\$ 12,163	\$ 122,981	\$ 42	\$ 1,461,494
固定利率工具	1.08%-8.84%	<u>1,446</u>	<u>3,796</u>	<u>9,311</u>	<u>23,783</u>	<u>38,336</u>
		<u>\$ 1,327,754</u>	<u>\$ 15,959</u>	<u>\$ 132,292</u>	<u>\$ 23,825</u>	<u>\$ 1,499,830</u>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包含於上述到期分析表中短於一個月之期間內，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分別為 525,597 仟元及 0 仟元；另在考量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本公司立即清償。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11年12月31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一流入	\$ 6,135	\$ -	\$ -	\$ -	\$ -
一流出	(6,138)	-	-	-	-
	<u>(\$ 3)</u>	<u>\$ -</u>	<u>\$ -</u>	<u>\$ -</u>	<u>\$ -</u>

110年12月31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一流入	\$ 27,651	\$ -	\$ -	\$ -	\$ -
一流出	(27,719)	-	-	-	-
	<u>(\$ 68)</u>	<u>\$ -</u>	<u>\$ -</u>	<u>\$ -</u>	<u>\$ -</u>

(2) 銀行融資及授信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融資及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 533,597	\$ 2,000
未動用金額	<u>266,403</u>	<u>658,000</u>
	<u>\$ 800,000</u>	<u>\$ 660,000</u>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銀行融資及授信額度之已動用金額係分別包括8,000仟元及2000仟元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保證額度。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事長係同一人
威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事長係同一人(註)
威鋒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事長係同一人
聯利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事長係同一人
豐采節目製作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事長係同一人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事長互為配偶
宏願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事長互為配偶

註1：威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8月5日更名，原名為威盛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銷 貨</u>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 董事長係同一人	\$ 21,969	\$ 3,313
本公司之子公司／其他	191	285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 董事長互為配偶	<u>628</u>	<u>598</u>
	<u>\$ 22,788</u>	<u>\$ 4,196</u>
<u>其他營業收入</u>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 事長係同一人	\$ 1,400	\$ -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 事長互為配偶	<u>1,235</u>	<u>-</u>
	<u>\$ 2,635</u>	<u>\$ -</u>

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雷同。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 董事長係同一人	\$ 9,549	\$ 1,648
本公司之子公司／鼎漢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9	8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 董事長互為配偶	<u>290</u>	<u>274</u>
	<u>\$ 9,848</u>	<u>\$ 1,930</u>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租金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本公司董事長與關係企業董 事長係同一人／威盛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 -	\$ 180
本公司之子公司／其他	<u>36</u>	<u>36</u>
	<u>\$ 36</u>	<u>\$ 216</u>

本公司上述關係人之租金價格係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另租金收取方式均為每月一期。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 及 110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580	\$ 7,120
退職後福利	216	228
	<u>\$ 10,796</u>	<u>\$ 7,34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融資借款、法院執行假扣押及銷售合約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9,896	\$ 90,760
存出保證金	1,500	1,500
	<u>\$ 91,396</u>	<u>\$ 92,260</u>

二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進口貨物先放後稅而向銀行開立保證額度為 8,000 仟元。

三十、重要契約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經向下列國外廠商取得經銷權並定期更新，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 約 人	契 約 期 間	主 要 內 容
荷蘭商聯想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1.10.01~112.09.30	代理銷售 Lenovo 相關產品。
HEWLETT-PACKARD Taiwan LTD	99.12.17~任一方 30 天前書面通知終止，否則繼續延展	代理銷售 HP 系列產品。
Dell B.V. Taiwan Branch	111.07.29~112.07.28	1. 代理銷售 Dell 系列產品。 2. 合約到期得自動展延 1 年。
Seagate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s Pte. Ltd.	104.05.27~任一方 30 天前書面通知終止，否則自動延展	代理銷售 SEAGATE 系列產品。

(接次頁)

(承前頁)

合 約 人	契 約 期 間	主 要 內 容
優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1. 代理銷售投影機、智慧型觸控產品及 LCD/LED 液晶顯示器。 2. 一年一簽。
臺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1. 代理銷售產品：電腦螢幕、印表機、家電產品及配件耗材。 2. 合約到期得自動展延 1 年。
臺灣兄弟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1~112.06.30	1. 代理銷售產品：印表機及耗材。 2. 合約到期得自動展延 1 年為限。
台灣佳能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1. 代理銷售產品：印表機。 2. 合約到期得自動展延 1 年。
神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4~112.07.03	1. 代理銷售產品：衛星導航器。 2. 合約到期得自動展延 1 年。
Advanced Micro Devices, Inc.	111.02.22~任一方 30 天前書面通知終止，否則繼續延展	代理銷售 CPU、APU 及 AMD 系列產品。
華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5.23~112.05.23	代理迷你電腦、VGA 等產品。

三一、其他事項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部分供應商因疫情影響產生停工之狀況，因此經銷商產生預期心理而提前下單備貨，對此本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疑慮。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27	30.72 \$ 16,204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945		30.72	\$	59,765		
港 幣		28		3.94		11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遠匯)		-		30.72			3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92		27.67	\$	8,09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41		27.67		37,116		
港 幣		28		3.55		10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遠匯)		2		27.67			6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29.84(美元:新台幣)	(\$ 3,960)	27.99(美元:新台幣)	\$ 3,609
港 幣	3.81(港幣:新台幣)	7	3.60(港幣:新台幣)	18
		(\$ 3,953)		\$ 3,627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六)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三)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數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 新儲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608	\$ 2,356	5%	\$ 2,356	

附表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號5樓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批發	\$ 12,000	\$ 12,000	3,200	100	\$ 11,169	\$ 29	\$ 29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989,868	25.29%
林 木 傳	5,476,000	6.02%
陳 文 琦	4,834,147	5.31%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558,870	5.01%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九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八及附 表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二三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八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二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1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支票存款		101
活期存款	其中外幣存款計美金 502 仟元× 30.72	<u>354,235</u>
		<u>\$ 354,446</u>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客 戶	貨 款	\$ 40,044
其他（註）	"	<u>59,080</u>
		99,124
減：備抵損失		(<u>29</u>)
		<u>\$ 99,095</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 5% 者彙計。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客 戶	貨 款	\$ 281,979
B 客 戶	"	190,524
C 客 戶	"	135,317
其他 (註)	"	<u>880,119</u>
		1,487,939
減：備抵損失		(<u>3,238</u>)
		<u>\$ 1,484,701</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之 5% 者彙計。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市	價
商	品			\$ 972,748		<u>\$ 935,378</u>	
減：	備抵跌價損失			(<u>37,370</u>)			
						<u>\$ 935,378</u>	

註：本公司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1)	3,200	\$ 11,140	-	\$ 29	-	\$ -	3,200	100	\$ 11,169	3.49	\$ 11,169		

註 1：鼎漢國際本期增加數係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29 仟元。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廠商	貨 款	\$ 260,340
B 廠商	"	200,209
C 廠商	"	116,756
D 廠商	"	77,189
E 廠商	"	58,072
其他(註)	"	<u>431,479</u>
		<u>\$ 1,144,045</u>

註：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金額 5%者彙計。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收入淨額					
	個人電腦			\$ 3,378,128	
	顯示器			2,338,361	
	網路商品			1,136,241	
	顯示卡			641,002	
	耗材			485,063	
	其他(註)			<u>1,713,493</u>	
				9,692,288	
其他營業收入					
	維修收入			<u>7,897</u>	
					<u>\$ 9,700,185</u>

註：未達本科目金額 5% 者彙計。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存貨		\$	982,517
加：本期進貨（淨額）			9,263,830
進口費用			6,799
減：期末存貨		(972,748)
存貨報廢		(3,165)
存貨盤虧		(<u>326</u>)
			9,276,907
存貨報廢損失			3,165
存貨跌價損失			7,470
存貨盤虧			<u>326</u>
銷貨成本			9,287,868
其他營業成本			<u>4,322</u>
營業成本			<u><u>\$ 9,292,190</u></u>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167,511
退	休	金	費		7,874
租	金	支	出		7,705
文	具	用	品		1,046
旅	費				4,457
運	費				67,925
郵	電	費			4,634
修	繕	費			3,316
廣	告	費			4,509
水	電	瓦	斯		3,112
保	險	費			25,766
交	際	費			3,790
稅	捐				305
折	舊				26,668
各	項	攤	提		331
預	期	信	用	迴	轉
					利
				(2,385)
伙	食	費			5,366
職	工	福	利		6,156
勞	務	費			4,940
包	裝	費			2,784
什	項	購	置		2,908
其	他	費	用		13,138
				\$	<u>361,856</u>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其他營業 收益及費損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其他營業 收益及費損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166,712	\$ -	\$ 166,712	\$ -	\$ 173,127	\$ -	\$ 173,127
勞健保費用	-	15,865	-	15,865	-	17,892	-	17,892
退休金費用	-	7,874	-	7,874	-	7,596	-	7,596
董監事酬金	-	799	-	799	-	397	-	3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2,975	-	12,975	-	12,491	-	12,491
	<u>\$ -</u>	<u>\$ 204,225</u>	<u>\$ -</u>	<u>\$ 204,225</u>	<u>\$ -</u>	<u>\$ 211,503</u>	<u>\$ -</u>	<u>\$ 211,503</u>
折舊費用	<u>\$ -</u>	<u>\$ 26,668</u>	<u>\$ -</u>	<u>\$ 26,668</u>	<u>\$ -</u>	<u>\$ 24,290</u>	<u>\$ -</u>	<u>\$ 24,290</u>
攤銷費用	<u>\$ -</u>	<u>\$ 331</u>	<u>\$ -</u>	<u>\$ 331</u>	<u>\$ -</u>	<u>\$ 946</u>	<u>\$ -</u>	<u>\$ 946</u>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63 人及 259 人，上述人數未加計董事人數，且本公司無員工兼任董事之情形；另本年底及前一年底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5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773 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15 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34 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68 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5%（『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皆為 0 仟元。

(5) 本公司薪酬政策如下：

甲、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報酬，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章第 6 條規定，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乙、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丙、本公司之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丁、本公司員工之報酬，由本公司與員工議定之。但員工在正常工作時間內所得之報酬，不得低於基本工資。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688 號

會員姓名： (1) 劉書琳
(2) 徐文亞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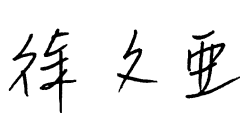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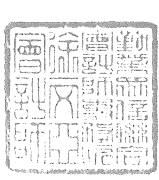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89621848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93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33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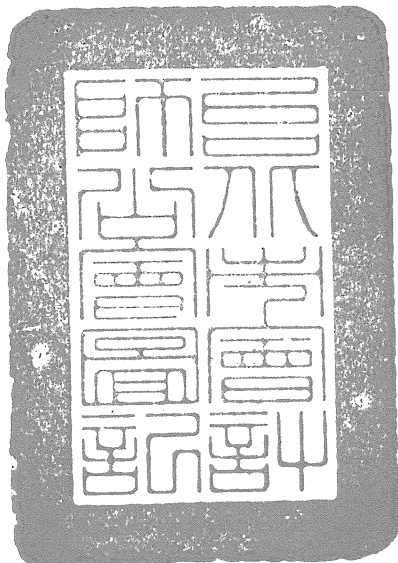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1 日